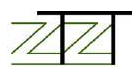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4
3、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6
5、合并利润表.....	7
6、母公司利润表	8
7、合并现金流量表.....	9
8、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9、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
10、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2
11、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
12、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14
13、财务报表附注	15

审 计 报 告

中证天通（2016）证审字第 0201001 号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华电”）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内蒙华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内蒙华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内蒙华电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新元

中国注册会计师：索还锁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8,352,841.26	153,236,725.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9,626,760.00	44,933,591.57
应收账款	五、（三）	786,490,555.25	1,224,129,983.81
预付款项	五、（四）	10,679,782.92	15,332,860.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52,304,343.53	264,728,264.39
存货	五、（六）	345,137,649.34	602,441,773.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40,487,219.00	15,336,221.22
流动资产合计		1,453,079,151.30	2,320,139,419.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926,083,405.00	861,873,648.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九）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52,023,179.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五、（十二）	22,453,115,600.16	23,030,843,990.66
在建工程	五、（十三）	4,476,068,818.90	3,682,963,760.41
工程物资	五、（十四）	1,560,264,281.18	1,462,540,172.17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五）	153,209,829.11	153,224,795.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六）	4,203,612,180.75	4,245,591,42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七）	374,441,678.22	346,076,248.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八）	89,908,301.61	61,061,189.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九）	82,831,676.80	112,792,163.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61,513,272.18	36,453,064,498.29
资产总计		38,214,592,423.48	38,773,203,918.23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二十）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二十一）	11,52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二十二）	1,507,323,335.62	1,870,636,649.07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三）	17,375,336.43	13,613,715.16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四）	97,034,579.26	95,019,968.90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五）	-190,804,068.11	-91,090,664.27
应付利息	五、（二十六）	53,464,529.22	36,475,882.95
应付股利	五、（二十七）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八）	2,125,343,475.29	2,366,432,023.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九）	1,624,568,223.23	2,434,489,328.19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	93,730,864.50	93,730,864.50
流动负债合计		11,133,359,690.86	12,963,579,77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一）	10,052,118,508.34	9,815,335,002.96
应付债券	五、（三十二）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三）	387,299,391.22	550,710,098.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五、（三十四）		122,864.8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三十五）	133,254,057.44	121,419,604.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72,671,957.00	11,487,587,570.12
负 债 合 计		24,506,031,647.86	24,451,167,343.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三十六）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七）	829,932,847.20	829,100,176.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八）	-622,481.63	-3,020,878.72
专项储备	五、（三十九）	6,062,138.65	27,183,953.59
盈余公积	五、（四十）	1,334,916,596.66	1,216,810,233.63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一）	2,295,701,094.81	2,760,055,027.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73,735,195.69	10,637,873,512.78
少数股东权益		3,434,825,579.93	3,684,163,062.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08,560,775.62	14,322,036,57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214,592,423.48	38,773,203,918.23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768,511.80	47,284,271.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00,000.00	6,63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一）	172,814,398.52	253,056,038.83
预付款项		80,571,265.98	43,770,714.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7,694,436.71	403,587,133.53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2,108,987,089.26	2,104,871,730.72
存货		42,730,764.77	118,421,768.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66,340.45	11,730,442.91
流动资产合计		2,927,232,807.49	2,989,352,100.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5,331,456.25	833,701,681.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26,300,000.00	4,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1,238,915,650.86	10,976,077,280.61
投资性房地产		52,023,179.46	53,881,149.46
固定资产		3,769,005,566.26	3,682,915,713.48
在建工程		1,260,139,732.48	931,948,273.78
工程物资		566,603,705.06	519,263,410.26
固定资产清理		95,393,271.24	95,408,23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513,571.76	28,777,874.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66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161,366.32	88,197,44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08,611,162.09	17,214,171,069.23
资产总计		21,435,843,969.58	20,203,523,169.72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20,000,000.00	6,0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52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6,631,753.39	220,479,529.74
预收款项		4,246,317.14	
应付职工薪酬		34,300,893.63	35,838,330.95
应交税费		-125,889,506.51	-133,941,353.73
应付利息		39,399,125.09	18,785,644.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5,990,449.13	486,923,430.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6,808,156.79	1,341,745,737.1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33,007,188.66	8,093,831,31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4,710,000.00	1,233,075,450.00
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4,496,891.22	365,239,473.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105,065.12	54,896,63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10,311,956.34	2,653,211,556.94
负 债 合 计		11,843,319,145.00	10,747,042,875.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07,745,000.00	5,807,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1,401,642.93	1,001,026,642.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6,978,756.58	958,872,393.55
未分配利润		1,706,399,425.07	1,688,836,25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92,524,824.58	9,456,480,294.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435,843,969.58	20,203,523,169.72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其中：营业收入	五、（四十二）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二、营业总成本		10,008,017,784.39	11,824,660,837.54
其中：营业成本	五、（四十二）	8,741,873,861.56	10,505,773,450.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三）	151,436,485.26	170,086,656.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四十四）	29,300,003.32	30,403,913.98
财务费用	五、（四十五）	906,265,071.12	991,991,935.91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六）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七）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5,080,021.94	2,558,074,328.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八）	13,530,938.71	18,288,09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九）	22,272,056.32	23,539,636.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6,338,904.33	2,552,822,787.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五十）	326,929,926.17	483,792,44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408,978.16	2,069,030,33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146,530.39	1,362,501,284.18
少数股东损益		520,262,447.77	706,529,054.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五十一）	2,579,981.34	813,630.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8,397.09	683,205.2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8,397.09	683,205.2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98,397.09	683,205.2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584.25	130,424.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1,988,959.50	2,069,843,96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1,544,927.48	1,363,184,489.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0,444,032.02	706,659,479.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六、（二）	0.12	0.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六、（二）	0.12	0.23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09,755,424.99	1,799,033,231.56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五、（四）	1,709,755,424.99	1,799,033,231.56
二、营业总成本		2,131,321,592.94	2,065,581,111.11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五、（四）	1,629,502,351.84	1,644,629,312.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00,198.32	8,471,184.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300,003.32	29,478,014.59
财务费用		401,457,823.79	353,344,180.11
资产减值损失		53,961,215.67	29,658,419.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600,178,640.76	1,713,809,38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8,612,472.81	1,447,261,507.20
加：营业外收入		5,461,751.25	3,295,11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10,593.80	190,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1,063,630.26	1,450,366,423.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30,957,113.62	14,208,828,163.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224,808,809.58	958,868,25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5,765,923.20	15,167,696,41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3,228,492.16	5,888,706,926.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897,071.43	1,387,144,58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920,573.04	1,975,464,52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617,483,713.24	1,572,772,87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58,529,849.87	10,824,088,91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073.33	4,343,607,50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3,137,311.13	675,385,97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794,202.74	66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946,713.87	1,336,385,978.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2,105,047.67	2,191,374,32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129,775.00	93,39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6,88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1,173,052,90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0,234,822.67	4,504,710,222.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88,108.80	-3,168,324,24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90,000,000.00	8,60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0,000,000.00	8,90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61,851,044.62	6,957,022,784.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5,071,486.15	2,781,055,522.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66,798,462.84	553,733,77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五十二）	478,911,297.87	398,350,856.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5,833,828.64	10,136,429,163.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833,828.64	-1,230,629,163.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9.76	122.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83,884.35	-55,345,78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4,653,519.29	1,835,619,014.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71,607.07	61,320,94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9,325,126.36	1,896,939,95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4,110,883.85	677,816,35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363,853.50	328,044,97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534,346.13	123,388,80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46,130.43	247,762,17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355,213.91	1,377,012,30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969,912.45	519,927,6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8,420.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6,094,498.87	1,393,403,26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6,842,965.71	3,591,246,81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2,952,664.58	4,986,338,506.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447,714.04	546,314,750.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229,775.00	38,25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46,88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7,400,000.00	3,053,135,22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2,077,489.04	4,684,592,97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75,175.54	301,745,53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00	8,265,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000,000.00	8,565,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31,460,000.00	7,468,2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2,000,903.50	1,658,852,066.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899,944.37	275,227,52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7,360,847.87	9,402,319,59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360,847.87	-836,519,59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15,759.88	-14,846,40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84,271.68	62,130,67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68,511.80	47,284,271.68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10,637,873,512.78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10,637,873,512.78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2,670.37		2,398,397.09	-21,121,814.94	118,106,363.03	-464,353,932.64	-364,138,317.09	-249,337,482.27	-613,475,799.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8,397.09			699,146,530.39	701,544,927.48	520,444,032.02	1,221,988,959.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2,670.37						832,670.37	-32,654,613.38	-31,821,943.0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32,670.37						832,670.37	-32,654,613.38	-31,821,943.01
（三）利润分配									118,106,363.03	-1,163,500,463.03	-1,045,394,100.00	-737,126,900.91	-1,782,521,000.91
1.提取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18,106,363.0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737,126,900.91	-1,782,521,000.9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21,121,814.94			-21,121,814.94		-21,121,814.94
1.提取专项储备								61,480,000.00			61,480,000.00		61,480,000.00
2.使用专项储备								-82,601,814.94			-82,601,814.94		-82,601,814.94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932,847.20		-622,481.63	6,062,138.65	1,334,916,596.66	2,295,701,094.81	10,273,735,195.69	3,434,825,579.93	13,708,560,775.62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乌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1,830,000.00				3,777,330,010.61		-3,704,084.00		1,071,773,591.24	2,847,305,647.63	11,564,535,165.48	3,698,022,827.29	15,262,557,99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1,830,000.00				3,777,330,010.61		-3,704,084.00		1,071,773,591.24	2,847,305,647.63	11,564,535,165.48	3,698,022,827.29	15,262,557,99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915,000.00				-2,948,229,833.78		683,205.28	27,183,953.59	145,036,642.39	-87,250,620.18	-926,661,652.70	-13,859,765.09	-940,521,417.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205.28			1,362,501,284.18	1,363,184,489.46	706,659,479.32	2,069,843,96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2,314,833.78						-1,012,314,833.78	-103,272,198.23	-1,115,587,032.0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012,314,833.78						-1,012,314,833.78	-103,272,198.23	-1,115,587,032.01
（三）利润分配									145,036,642.39	-1,449,751,904.36	-1,304,715,261.97	-617,247,046.18	-1,921,962,308.15
1.提取盈余公积									145,036,642.39	-145,036,642.3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617,247,046.18	-1,778,796,046.18
3.其他										-143,166,261.97	-143,166,261.97		-143,166,261.9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183,953.59			27,183,953.59		27,183,953.59
1.提取专项储备								134,994,728.42			134,994,728.42		134,994,728.42
2.使用专项储备								-107,810,774.83			-107,810,774.83		-107,810,774.83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829,100,176.83		-3,020,878.72	27,183,953.59	1,216,810,233.63	2,760,055,027.45	10,637,873,512.78	3,684,163,062.20	14,322,036,574.98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乌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000.00				118,106,363.03	17,563,167.23	136,044,530.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1,063,630.26	1,181,063,63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000.00						375,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75,000.00						375,000.00
（三）利润分配									118,106,363.03	-1,163,500,463.03	-1,045,394,1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18,106,363.0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045,394,100.00	-1,045,394,1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401,642.93				1,076,978,756.58	1,706,399,425.07	9,592,524,824.58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5 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1,830,000.00				3,346,088,285.88				813,835,751.16	1,545,055,476.38	9,576,809,51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915,000.00				-2,345,061,642.95				145,036,642.39	143,780,781.46	-120,329,219.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50,366,423.85	1,450,366,423.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9,146,642.95						-409,146,642.9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09,146,642.95						-409,146,642.95
（三）利润分配									145,036,642.39	-1,306,585,642.39	-1,161,549,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5,036,642.39	-145,036,642.3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161,549,000.00	-1,161,549,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35,915,000.00				-1,935,91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07,745,000.00				1,001,026,642.93				958,872,393.55	1,688,836,257.84	9,456,480,294.32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彤

会计机构负责人：乌兰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一）基本情况****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内蒙古自治区股份制工作试点小组（内股份办通字[1993]11号文）批准，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内蒙古发电公司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4年5月12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2008年12月11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00000000024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580,774.50万元，股份总数580,774.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1994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3，股票简称：内蒙华电。

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景龙。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8号；总部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为：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3、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56.63%股权。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家。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公司类型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丰泰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海一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海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武川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蒙达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

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1）合并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基本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2）报告期内增加或处置子公司的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

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折算，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所有发生额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则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或负债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类金融资产采取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已经被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外。此类金

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以下两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可转换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同时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不通过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本身权益工具的方式结算的转换选择权确认为一项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于可转换债券发行时，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均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发行收入的分配比例进行分摊。与权益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

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5、交易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6、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7、折现率的确认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来确认折现率，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折现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折现率时也予以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应当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8、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

金融资产的常规购买和出售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外汇交易中心等市场发生的证券、外汇买卖交易，通常采用常规方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应当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企业承诺买入或者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交易日会计的处理原则包括：（1）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取得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2）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关损益，同时确认将于结算日向买方收取的款项。上述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通常应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

9、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两种情形：

- （1）本公司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2）本公司将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对该金融资产的未业绩不享有任何利益，也不承担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任何未来支付义务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对保留了该金融资产中内在的合同权利或义务，或者取得了与转移金融资产相关的新合同权利或义务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及有关负债。

（十一）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或占年末资产总额 5%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	8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明显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或不会发生减值，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或不计提减值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4、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电力企业对应收电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应计提的，按估计金额计提并报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备案。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备品备件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或领用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

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十六）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净残值 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管理及非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受腐蚀生产用房屋	20	3%	4.85%
	简易房	8	3%	12.13%
	非生产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火电站建筑物	30	0%	3.33%
	煤矿建筑物	15-25	3%	6.47%-3.88%
	其他生产用建筑物	28	5%	3.39%
机器设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7-20	5%	5.59%-4.75%
	输电线路	30	5%	3.17%
	变电、配电设备	19	5%	5.00%
	煤炭生产设备	7-30	3%	13.86%-3.23%
	通讯线路及设备	13	5%	7.31%
电子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5-10	0%-3%	20%-9.7%
办公设备	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5-7	0%-3%	20.00%-13.86%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5-8	0%-3%	20.00%-12.13%
运输设备	铁路运输设备	15	5%	6.33%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净残值 率	年折旧率
	汽车运输设备	9	3%	10.78%
	其他运输设备	8	3%	12.1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八）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 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 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 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 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附注三、(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 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 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

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企业年金。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 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 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 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 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 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 应当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应当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 公司应当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三）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应当以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二十六）收入

本公司主要出售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当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电力、煤炭、热力等产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证据，与收入相关的产品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下述情况除外:

(1) 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所得税调整商誉;

(2) 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

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 余值的 1.2% 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其中，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具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国家税务局审核，该公司 2 台 660 兆瓦超临界空冷机组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12 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经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地方税务局审核，该公司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 12 号公告要求，同意该公司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4 年度，本年指 2015 年度。

（一）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03,695.11	194,837.33
银行存款	88,249,146.15	153,041,888.28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88,352,841.26	153,236,725.61

2、年末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减少 42.34%，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周转效率。

1、应收票据按票据类型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626,760.00	44,933,591.5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9,626,760.00	44,933,591.57

注：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4.07%，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以票据结算燃料款、工

程款的情况增加所致。

2、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

项 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2,000,000.00

3、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5,220,870.7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195,220,870.75	

4、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出票人未履约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5,205,249.21	94.74		745,205,249.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912,518.21	3.68	87,608.78	28,824,909.43
其中：账龄组合	28,912,518.21	3.68	87,608.78	28,824,909.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60,996.61	1.58	600.00	12,460,396.61
合 计	786,578,764.03	100.00	88,208.78	786,490,555.25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6,546,761.52	96.87		1,186,546,761.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17,703.30	2.69	300.00	32,917,403.30
其中：账龄组合	32,917,703.30	2.69	300.00	32,917,403.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35,951.54	0.44	770,132.55	4,665,818.99
合 计	1,224,900,416.36	100.00	770,432.55	1,224,129,983.81

注：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减少了 35.75%，主要原因为本年末收回电费及时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或原因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2,955,145.14			应收电费不计提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或原因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283,400,891.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2,733,273.60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6,897,224.19			预计可以收回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12,481,303.16			预计可以收回
达拉特旗宏珠供暖有限公司	11,587,331.02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290,845.58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9,555,546.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其他（非居民热费）	5,303,689.46			预计可以收回
合 计	745,205,249.21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8,036,430.39	96.97	
1—2 年（含 2 年）	876,087.82	3.03	87,608.78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8,912,518.21	100.00	87,608.78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2,917,103.30	100.00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600.00		300.00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32,917,703.30	100.00	300.00

4、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300.00	770,132.55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本年增加金额		87,608.78	600.00
(1) 计提金额		87,608.78	300.00
(2) 转入金额			3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300.00	770,132.55
(1) 转回或回收金额			
(2) 核销金额			
(3) 转出金额		300.00	770,132.55
4. 年末余额		87,608.78	600.00

5、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的情况。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7、年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2,955,145.14		38.52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非关联方	283,400,891.03		36.0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64,103,462.07		8.15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897,224.19		5.96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12,481,303.16		1.59
合 计		709,838,025.59		90.24

8、年末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9、年末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969,213.54	83.98	12,186,703.87	79.48
1—2 年（含 2 年）	3,331.43	0.03	1,431,439.08	9.34
2—3 年（含 3 年）	262,403.04	2.46	157,702.40	1.03
3 年以上	1,444,834.91	13.53	1,557,014.79	10.15
合 计	10,679,782.92	100.00	15,332,860.14	100.00

注：年末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30.35%，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加强供应商合同签订及结算管理所致。

2、账龄 1 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内蒙古创美环保产品新技术开发咨询中心	440,0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呼和浩特市瑞驰视讯技术应用所	364,15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北京万维润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702.4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9,7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青岛四洲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09,200.00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 计	1,200,752.40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52,656.13	49.18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呼和浩特铁路局呼和浩特货运中心	非关联方	1,518,900.00	14.22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86,683.60	4.56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创美环保产品新技术开发咨询中心	非关联方	440,000.00	4.12	2012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内蒙古正蓝旗财政局	非关联方	377,905.80	3.54	2015 年	未办理结算手续
合 计		8,076,145.53	75.62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497,380.90	64.04	8,487,708.90	106,009,672.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40,431.64	18.32	6,292,908.15	26,447,523.49
其中：账龄组合	32,740,431.64	18.32	6,292,908.15	26,447,523.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541,803.81	17.64	11,694,655.77	19,847,148.04
合 计	178,779,616.35	100.00	26,475,272.82	152,304,343.53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741,027.47	75.38	8,487,708.90	208,253,318.5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23,512.28	13.75	7,089,923.16	32,433,589.12
其中：账龄组合	39,523,512.28	13.75	7,089,923.16	32,433,589.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243,962.10	10.87	7,202,605.40	24,041,356.70
合 计	287,508,501.85	100.00	22,780,237.46	264,728,264.39

注：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 42.47%，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煤管票押金、征地补偿费等在本年结算所致。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或原因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22,956,075.00			预计可以收回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22,604,937.39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龙口镇柏相村村委会	15,538,672.00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664,235.66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电力集团物资供应公司	8,487,708.90	8,487,708.9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其他	19,498,558.42			预计可以收回
合 计	114,497,380.90	8,487,708.9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83,289.04	65.00	
1—2 年（含 2 年）	3,732,288.35	11.40	373,228.84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867,346.96	2.65	433,673.48
5 年以上	6,857,507.29	20.95	5,486,005.83
合 计	32,740,431.64	100.00	6,292,908.15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8,828,414.18	72.94	
1—2 年（含 2 年）	2,000,000.00	5.06	200,000.00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867,346.96	2.19	433,673.48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7,827,751.14	19.81	6,456,249.68
合 计	39,523,512.28	100.00	7,089,923.16

4、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8,487,708.90	7,089,923.16	7,202,605.40
2. 本年增加金额			4,492,050.37
（1）计提金额			4,492,050.37
3. 本年减少金额		797,015.01	
（1）转回或回收金额		797,015.01	
（2）核销金额			
4. 年末余额	8,487,708.90	6,292,908.15	11,694,655.77

5、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的情况。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7、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83,427,446.98	85,000,419.70
土地复垦保证金	22,956,075.00	22,956,075.00
预付征地费	18,394,225.00	33,000,000.00
工程款	16,650,831.13	26,005,441.94
粉煤灰款	16,169,247.99	26,166,666.66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押金	4,640,711.77	68,513,007.78
燃料款	3,851,756.38	3,656,967.70
其他	3,495,751.31	6,815,676.44
社会保险费	2,666,776.64	5,909,506.99
职工备用金	1,864,607.06	4,822,552.55
合 计	178,779,616.35	287,508,501.85

8、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 5 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22,956,075.00		12.84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非关联方	22,604,937.39		12.64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47,193.53		8.81
龙口镇柏相公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15,538,672.00		8.69
内蒙古达拉特正通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664,235.66		5.41
合 计		86,511,113.58		48.39

9、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年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存货**1、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257,862.92	6,279,600.97	232,978,261.95
库存商品	2,530,057.93		2,530,057.93
低值易耗品	729,769.98		729,769.98
周转材料	132,921,340.84	24,021,781.36	108,899,559.48
合 计	375,439,031.67	30,301,382.33	345,137,649.34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178,969.50	6,383,159.26	482,795,810.24
库存商品	3,508,514.30		3,508,514.30
低值易耗品	660,359.78		660,359.78
周转材料	139,546,401.43	24,069,312.55	115,477,088.88
合 计	632,894,245.01	30,452,471.81	602,441,773.20

注：年末存货较年初减少 42.71%，主要是由于年末燃煤存量减少和本年燃煤价格降低双重因素所致。

2、存货跌价准备：**(1) 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383,159.26			103,558.29	6,279,600.97
周转材料	24,069,312.55			47,531.19	24,021,781.36
合 计	30,452,471.81			151,089.48	30,301,382.33

(2) 本年无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回。**(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险费	105,917.41	119,825.32
预缴教育费附加	470,300.25	1,992,200.75
预缴营业税	67,070.82	70,070.8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324.09	2,645,734.60
预缴个人所得税	322,144.96	322,144.96
待认证进项税	3,114,040.29	7,537,499.58
预缴企业所得税	34,796,553.85	
其他待摊支出	743,804.23	238,617.18

预缴其他税费	63.10	2,410,128.01
合 计	40,487,219.00	15,336,221.22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26,083,405.00		926,083,405.00
按公允价值计量	30,751,948.75		30,751,948.75
按成本计量	895,331,456.25		895,331,456.25
其他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 计	926,083,405.00		926,083,405.00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按公允价值计量	28,171,967.41		28,171,967.41
按成本计量	833,701,681.25		833,701,681.25
其他			
减：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 计	861,873,648.66		861,873,648.66

2、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 他	合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4,008,398.26			34,008,398.26
公允价值	30,751,948.75			30,751,948.7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256,449.51			-3,256,449.51
已计提减值金额				

3、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50,000.00			138,750,000.0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985,000.00	28,500,000.00		112,485,000.0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6,406,000.00			256,406,000.00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司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244,560,681.25	33,129,775.00		277,690,456.25
合 计	833,701,681.25	61,629,775.00		895,331,456.25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1.1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	66,850,548.63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	221,747,460.8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电有限责任公司					18.75%	
合 计						288,598,009.50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无变动情况。

5、本公司不存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年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6、其他说明

海一公司 2010 年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两支股票：辽宁成大（600739）605619 股，华润双鹤（600062）748135 股，股票价值按照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本年两支股票市价增加 2,579,981.34 元。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投资	24,068,158.78	24,068,158.78	
减：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 计	24,068,158.78	24,068,158.78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投资	24,068,158.78	24,068,158.78	
减：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 计	24,068,158.78	24,068,158.78	

2、年末无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3、其他说明

根据海一公司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国债托管协议，海一公司将号码为 B880770560 的股东账户及账户内价值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和 3,000.00 万元的国债托管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营业部的交易席位上。上述托管国债到期未收回，海一公司已在 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8,0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3 日，经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就闽发证券破产债权第一次分配达成一致，海一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及现金共计 46,602,468.67 元，股票价值按照海一公司收到当日的收盘价确认。海一公司按照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和现金金额冲回了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且将股票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011 年 7 月，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1,065,665.55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065,665.55 元。

2011 年 12 月，根据第三次财产清算方案，应收 8,263,707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8,263,707 元，并于 2012 年 1 月收到该笔资金。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小 计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8,255,400.00	439,459,761.73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42,372,300.00	1,641,713,004.14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12,768,386.66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3,233,000.00	98,969,145.37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3,264,902.14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50,0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296,350.70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00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合 计	1,806,090,700.00	2,442,215,950.7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020,783.41			63,947,330.29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3,430,046.00			365,083,006.46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36,425,229.26			75,131,978.91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301,135.76		375,000.00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32,132.63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3,652.98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44,139.12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185,849.05			
合 计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504,162,315.66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净额	备 注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4,533,214.85			434,533,214.85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00,060,043.68			1,600,060,043.68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74,061,637.01			174,061,637.01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645,281.13			125,645,281.13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497,034.77			3,497,034.77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44,4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142,697.72			2,142,697.72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5,860.88			2,455,860.88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3,814,150.95			3,814,150.95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净额	备 注
力销售有限公司					
合 计	2,389,954,320.99			2,389,954,320.99	

(十)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92,898,500.00		92,898,500.00
1.年初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92,898,500.00		92,898,5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9,017,350.54		39,017,350.54
2.本年增加金额		1,857,970.00		1,857,970.00
(1) 计提或摊销		1,857,970.00		1,857,970.0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40,875,320.54		40,875,320.5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2,023,179.46		52,023,179.46
2. 年初账面价值		53,881,149.46		53,881,149.46

2、年末无未办妥权证的投资性房地产。

3、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09 年将包头第二热电厂除土地以外的资产置换给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土地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继续由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包头第二热电厂使用，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价值由无形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605,674.03	10,725,669,505.92	30,468,670,049.59	579,092,116.41	1,515,925,567.78	60,009,851.58	1,763,387.00	43,356,736,152.31
2.本年增加金额		87,894,590.88	1,212,535,221.22	2,470,119.22	215,193,647.57	7,873,737.57		1,525,967,316.46
(1) 购置				216,876.00		3,248,652.74		3,465,528.74
(2) 在建工程转入		73,963,838.88	1,212,535,221.22	2,253,243.22	215,193,647.57	4,625,084.83		1,508,571,035.7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3,930,752.00						13,930,752.00
3.本年减少金额		3,194,987.98	4,452,610.69					7,647,598.67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3,194,987.98	4,452,610.69					7,647,598.67
4.年末余额	5,605,674.03	10,810,369,108.82	31,676,752,660.12	581,562,235.63	1,731,119,215.35	67,883,589.15	1,763,387.00	44,875,055,870.1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914,983,364.51	14,631,065,468.67	305,641,398.48	1,187,295,726.41	51,084,793.31	399,628.08	20,090,470,379.46
2.本年增加金额		388,604,629.77	1,273,480,151.03	47,626,987.07	208,906,805.03	2,663,434.24	123,503.88	1,921,405,511.02
(1) 计提		388,604,629.77	1,273,480,151.03	47,626,987.07	208,906,805.03	2,663,434.24	123,503.88	1,921,405,511.02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339,842.07	248,703.46					588,545.53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339,842.07	248,703.46					588,545.53
4.年末余额		4,303,248,152.21	15,904,296,916.24	353,268,385.55	1,396,202,531.44	53,748,227.55	523,131.96	22,011,287,344.95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 计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34,120,380.23		1,293,230.56	8,171.40		235,421,782.19
2.本年增加金额		1,070,575.68	166,987,850.19		7,178,115.41	-5,398.48		175,231,142.80
（1）计提		1,070,575.68	166,987,850.19		7,178,115.41	-5,398.48		175,231,142.80
（2）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减少								
4.年末余额		1,070,575.68	401,108,230.42		8,471,345.97	2,772.92		410,652,924.99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605,674.03	6,506,050,380.93	15,371,347,513.46	228,293,850.08	326,445,337.94	14,132,588.68	1,240,255.04	22,453,115,600.16
2.年初账面价值	5,605,674.03	6,810,686,141.41	15,603,484,200.69	273,450,717.93	327,336,610.81	8,916,886.87	1,363,758.92	23,030,843,990.66

注：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较多，主要是公司本年对脱硫、脱硝等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减值所致。

2、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魏家峁公司房屋	155,742,440.16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泰公司房屋	6,964,925.54	正在积极办理中
白云鄂博风电场一期房屋	7,943,477.02	正在积极办理中
海二公司房屋	6,627,245.18	正在积极办理中
蒙达公司房屋	4,280,783.23	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镇发电厂房屋	616,876.14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 计	182,175,747.27	

4、年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电及供热设备	2,377,913,745.05	763,675,191.86	44,840,839.96	1,569,397,713.23
变电、配电设备	179,972,734.68	41,466,845.96	3,890,870.71	134,615,018.01
自动化控制设备及 仪器仪表	62,770,449.04	40,237,489.36	356,979.24	22,175,980.44
检修维护设备	9,800,939.59	4,506,390.80		5,294,548.79
建筑物	17,493,551.83	424,335.60		17,069,216.23
合计	2,647,951,420.19	850,310,253.58	49,088,689.91	1,748,552,476.70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风电项目	8,942,102.38		8,942,102.38	21,793,183.17		21,793,183.17
火电项目	3,980,106,384.37		3,980,106,384.37	2,722,503,171.53		2,722,503,171.53
技术改造	263,373,605.57	1,712,100.00	261,661,505.57	940,379,505.71	1,712,100.00	938,667,405.71
煤矿项目	225,358,826.58		225,358,826.58			
合 计	4,477,780,918.90	1,712,100.00	4,476,068,818.90	3,684,675,860.41	1,712,100.00	3,682,963,760.41

2、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1、魏家峁 电厂一期	4,930,000,000.00	1,771,945,343.02	788,229,685.03	2,260,480.22		2,557,914,547.83
2、和林发 电厂一期 2*600MW	5,050,000,000.00	707,328,289.17	522,048,752.06			1,229,377,041.23
3、魏家峁 选煤厂	257,727,400.00	269,511.00	157,170,132.02			157,439,643.02
4、蒙达四 期		143,044,100.04				143,044,100.04
5、上都电 厂四期	39,521,669.44	39,521,669.44				39,521,669.44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6、上都公司 3、4#炉低温省煤器改造	39,170,090.00	35,189,163.00	3,371,841.65			38,561,004.65
7、魏家峁煤矿	3,995,607,000.00	20,777,744.81	28,000,000.00	12,340,000.00	226,164.81	36,211,580.00
8、魏家峁煤化工	31,707,603.56	31,707,603.56				31,707,603.56
9、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空冷岛增容改造	31,500,000.00		30,838,955.06			30,838,955.06
10、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电动给水泵改汽动泵	24,000,000.00		20,948,710.12			20,948,710.12
11、其他	3,062,803,721.32	934,892,436.37	759,213,621.35	1,493,970,555.50	7,919,438.27	192,216,063.95
合 计	17,462,037,484.32	3,684,675,860.41	2,309,821,697.29	1,508,571,035.72	8,145,603.08	4,477,780,918.9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资本化年利率(%)	资金来源
1、魏家峁电厂一期	41.87	41.87	545,574,776.49	146,237,297.35	5.97	自有资金和贷款
2、和林发电厂一期 2*600MW	24.34	24.34	312,487,793.20	62,126,706.72	5.18	自有资金、贷款
3、魏家峁选煤厂	59.33	98.00	670,884.30	670,884.30	5.11	自有资金和贷款
4、蒙达四期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5、上都电厂四期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6、上都公司 3、4#炉低温省煤器改造	98.45	95.00				自有资金
7、魏家峁煤矿	99.00	92.00	208,999,508.98			自有资金和贷款
8、魏家峁煤化工	项目前期					自有资金
9、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空冷岛增容改造	10.00	97.90				自有资金
10、上都公司 2 号机组电动给水泵改汽动泵	87.29	30.00				自有资金
11、其他						自有资金
合 计			1,067,732,962.97	209,034,888.37		

注：本年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主要为技改项目完工增加无形资产。

2、本公司本年不存在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三)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用材料	222,054,846.90	160,055,487.59
专用设备	296,152,094.33	259,737,142.94
预付材料款	2,855,873.00	76,548,050.0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用材料	222,054,846.90	160,055,487.59
预付设备款	1,035,985,486.51	968,856,461.61
采购保管费	8,123,350.41	2,250,400.00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4,907,369.97	4,907,369.97
合 计	1,560,264,281.18	1,462,540,172.17

注：预付材料款和预付设备款为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供应商预付的进度款。

（十四） 固定资产清理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1-2#机组关停（丰镇）	95,393,271.24	95,393,271.24	机组关停，待清理
2×100 兆瓦机组关停（海一）	57,816,557.87	57,816,557.87	机组关停，待清理
报废车辆		14,966.40	
小 计	153,209,829.11	153,224,795.51	

2、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说明

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1#、2#机组和子公司海一公司 1#、2#机组因“上大压小”而关停，将相应固定资产转入清理，截止年末清理工作尚未结束。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28,546,278.46	3,229,148,306.00	119,476,165.17	4,477,170,749.63
2. 本年增加金额	2,626,020.84		8,108,930.88	10,734,951.72
(1) 购置	2,626,020.84		8,108,930.88	10,734,951.7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131,172,299.30	3,229,148,306.00	127,585,096.05	4,487,905,701.35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64,382,381.78	78,732,540.77	83,703,012.96	226,817,935.51
2. 本年增加金额	22,575,202.93	21,844,747.82	8,014,883.17	52,434,833.92
(1) 计提	22,575,202.93	21,844,747.82	8,014,883.17	52,434,833.92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86,957,584.71	100,577,288.59	91,717,896.13	279,252,769.43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1. 年初余额			4,761,385.50	4,761,385.50
2. 本年增加金额		279,365.67		279,365.67
(1) 计提		279,365.67		279,365.67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279,365.67	4,761,385.50	5,040,751.17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044,214,714.59	3,128,291,651.74	31,105,814.42	4,203,612,180.75
2. 年初账面价值	1,064,163,896.68	3,150,415,765.23	31,011,766.71	4,245,591,428.62

2、年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魏家峁公司土地使用权	56,809,182.18	正在积极办理中
额尔格图送出项目土地使用权	341,990.29	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 计	57,151,172.47	

注：魏家峁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账面累计核算土地价值 1,012,741,831.81 元，对应的土地面积为 327.84 公顷，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办理产权证的土地面积为 309.45 公顷，其余土地尚未办理产权证。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职工餐厅维修改造		279,578.00	55,915.60		223,662.40
排土场生产用征地费	346,076,248.74	66,670,605.00	38,586,540.32		374,160,313.42
购卷帘被及垫被用于维修温室		61,824.00	4,121.60		57,702.40
合 计	346,076,248.74	67,012,007.00	38,646,577.52		374,441,678.22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018,696.02	73,581,667.15	187,630,255.80	44,865,042.30
递延收益	53,296,522.87	11,718,985.44	52,408,996.02	11,420,484.83
应付工资实发小于预提	25,957,232.38	3,893,584.86	25,957,232.38	3,893,584.86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2,882,824.89	714,064.16	3,547,313.65	882,077.34
合 计	389,155,276.16	89,908,301.61	269,543,797.85	61,061,189.33

注：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年初增加 47.24%，主要原因是本年对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相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1,401,615.14	372,739,068.25
可抵扣亏损	2,694,252,691.25	2,376,568,398.97
合 计	3,115,654,306.39	2,749,307,467.2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2015 年		400,980,735.84	
2016 年	667,163,301.31	682,923,508.44	
2017 年	565,778,929.33	562,631,165.48	
2018 年	436,341,679.37	434,140,308.50	
2019 年	344,645,872.31	295,892,680.71	
2020 年	680,322,908.93		
合 计	2,694,252,691.25	2,376,568,398.97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7,161,366.32	88,197,448.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670,310.48	24,594,715.79
合 计	82,831,676.80	112,792,163.99

注：201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的 2 台亚临界 330MW 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租赁资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摊销的售后租回损益 77,161,366.32 元。

(十九)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合 计	5,470,000,000.00	5,824,000,000.00

2、本报告期末无逾期短期借款。

(二十)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合 计	11,520,000.00	100,000,000.00

注：本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6,802,412.99	1,723,386,243.48
1 至 2 年（含 2 年）	87,102,317.16	117,427,358.59
2 至 3 年（含 3 年）	39,793,900.91	7,570,000.37
3 年以上	23,624,704.56	22,253,046.63
合 计	1,507,323,335.62	1,870,636,649.0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0,404,524.60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铁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7,471,586.2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华煤集团有限公司	7,253,815.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盛杰宝清洁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231,489.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53,826.07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71,215,240.94	

(二十二) 预收款项**1、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421,240.59	11,906,942.14
1 年以上	1,954,095.84	1,706,773.02
合 计	17,375,336.43	13,613,715.1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大同煤矿集团煤炭运销忻州阳方口集运站有限公司	1,430,886.00	未办理退款手续
合 计	1,430,886.00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薪酬	97,016,961.82	95,002,351.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17.44	17,617.4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福利		
合 计	97,034,579.26	95,019,968.90

2、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59,344.65	935,253,642.47	935,253,642.47	56,459,344.65
2、职工福利费		111,245,921.04	111,245,921.04	
3、社会保险费	14,444,599.97	93,546,516.27	92,376,735.32	15,614,380.9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4,444,599.97	83,580,086.83	82,410,305.88	15,614,380.92
工伤保险费		6,574,472.65	6,574,472.65	
生育保险费		3,391,956.79	3,391,956.79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97,247,637.00	97,247,6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98,406.84	32,733,877.50	31,889,048.09	24,943,236.2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33,138,491.89	33,138,491.89	
合 计	95,002,351.46	1,303,166,086.17	1,301,151,475.81	97,016,961.82

注：其他短期薪酬主要为劳务派遣费用。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7,427.52	168,811,219.64	168,811,219.64	7,427.52
2、失业保险费		8,587,503.05	8,587,503.05	
3、年金缴费	10,189.92	44,998,972.74	44,998,972.74	10,189.92
合 计	17,617.44	222,397,695.43	222,397,695.43	17,617.44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32,399,426.90	-209,182,657.61
企业所得税	11,563,536.83	66,015,705.18
营业税	1,286,219.74	1,970,604.15
城建税	2,107,085.58	3,105,758.37
土地使用税	35,922.00	177,836.62
房产税	83,741.90	2,005.24
教育费附加	1,875,552.71	2,927,063.16
个人所得税	18,773,504.96	19,635,502.90
资源税	2,848,070.42	7,790,342.36
其他税费	3,021,724.65	16,467,175.36
合 计	-190,804,068.11	-91,090,664.27

(二十五) 应付利息**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150,897.11	22,694,515.86
企业债券利息	28,662,027.40	3,972,602.7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651,604.71	9,808,764.3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 计	53,464,529.22	36,475,882.95

注 1、年末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 46.58%，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分别于 7、8、11 月发行三期中期票据，付息方式为按年付息，本年计提后尚未支付，导致应付利息增加。

2、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二十六)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4,026,191.35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250,364.64	65,347,599.99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勃湾矿业分公司	1,587,630.95	1,587,630.95	未领取
个人股	924,747.78	924,747.78	未领取
合 计	323,803,415.42	220,272,005.49	

注：年末应付股利较年初增加 47.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本公司子公司已宣告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增加所致。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款	615,721,711.68	1,459,702,276.81
设备款	637,497,684.85	434,892,547.67
往来款	145,130,021.16	198,099,890.75
工程物资	541,708,396.99	88,315,744.74
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	43,530,000.00	43,530,000.00
材料款	21,811,197.27	33,523,989.46
替垫探矿权价款	19,960,000.00	16,360,000.00
工程质量考核及罚款	21,335,848.33	12,113,745.75
代收款	25,935,254.51	3,926,290.49
村民迁墓补偿协议款		232,788.54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回购个人股	32,070,400.00	
其他	20,642,960.50	75,734,748.93
合 计	2,125,343,475.29	2,366,432,023.14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66,688,528.30	工程及设备款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5,555,574.96	往来款	未达到付款条件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42,005,877.54	设备款	未达到付款条件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610,900.90	工程款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634,898.68	工程款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229,495,780.38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8,928,016.44	1,963,562,566.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5,640,206.79	466,201,164.8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4,725,596.89
合 计	1,624,568,223.23	2,434,489,328.19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249,46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1,319,271.78
信用借款	618,148,744.66
合 计	1,108,928,016.44

注：（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不存在逾期获得展期的借款。

（2）质押借款 24,946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本公司的借款 5,146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②上都公司的借款 7,0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③聚达公司的借款 12,8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

（3）保证借款 24,131.93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531.93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②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③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17,0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④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丰泰公司 2,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信用借款中包括魏家峁公司从 2009 年 8 月开始贷入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19,86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09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8 日止。

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5,640,206.79 元属于 1 年内将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其中应支付给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33,831,845.02 元、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4,610,861.77 元、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7,197,500.00 元。

4、其他说明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33.27%，主要原因是将于下一年度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93,730,864.50	93,730,864.50
合 计	93,730,864.50	93,730,864.50

(三十)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799,170,000.00	2,280,630,000.00	4.41%-6.22%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07,934,601.43	2,869,042,351.39	2%-6.55%
信用借款	6,953,941,923.35	6,629,225,218.01	1.20%-6.22%
小 计	11,161,046,524.78	11,778,897,569.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8,928,016.44	1,963,562,566.44	
合 计	10,052,118,508.34	9,815,335,002.96	

2、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179,917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本公司的借款 32,917 万元是以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白云鄂博风电场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为 4.41%。

②上都公司的借款 85,3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区间为 4.41%-6.22%。

③聚达公司的借款 61,700 万元是以其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区间为 5.895%-6.2225%。

(2) 保证借款 240,793.46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上都公司 229,885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4.41%-6.22%。

②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为蒙达公司 4,308.46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为 2%。

③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丰泰公司 2,1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6.15%-6.55%

④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为海二公司 4,5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利率区间为 6.15%-6.55%

3、其他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展期的长期借款。

(三十一)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分类

债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1,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 计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债券变动情况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00,000.00	2014/12/3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7/17	5 年	600,000,000.00	
二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8/27	3 年	600,000,000.00	
三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2015/11/13	3 年	600,000,000.00	
合 计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			1,000,000,000.00
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12,924,493.15			600,000,000.00
二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8,663,835.62			600,000,000.00
三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3,101,095.89			600,0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0.00	74,689,424.66			2,800,000,000.00

注：应付债券本期增加额为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三期合计 18.00 亿元；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7 月 17 日，利率 4.68%、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27 日，利率 4.15%、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3 日，利率 3.85%；簿记管理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承销商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聚达公司）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丰镇发电厂）	476,288,210.87	275,639,175.69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乌海发电厂）	226,651,387.14	441,272,087.3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15,640,206.79	466,201,164.86
合 计	387,299,391.22	550,710,098.22

其他说明：

1、2011 年 11 月本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发电厂 2×33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分别融资 400,000,000 元、600,000,000 元，本金合计 1,000,000,000 元，利息 199,385,331.30 元。租赁期为 5 年，按半年等额还本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0 期。

2012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2 年 7 月 6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4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3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9,388,854.82 元。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7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187,126,992.86 元。2015 年基于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184,144,499.97 元。

2、2007 年 12 月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鄂尔多斯发电厂（该电厂已于 2011 年成立为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锅炉、汽轮机、汽轮发电机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1,000,000,000 元，利息 361,158,750 元。租期共计 120 个月，租赁合同起始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009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289,386,630.49 元，2011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上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10,772,166.20 元，2012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4,897,166.20 元，2014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3,142,166.20 元。2015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利息总额变更为 300,657,166.20 元。

3、2014 年 9 月本公司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将本公司所属分公司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 3 号、4 号 2×2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300,000,000 元，利息及手续费 33,996,270.83 元。租赁期为 3 年，按季度等额本金还款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2 期。

2014 年出租人基于中国人民银行 2014 年 11 月 22 日调整 3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 6.00%，依据《融资租赁合同》规定，从第 2 期租金开始，将租金重新调整，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3,368,666.67 元。2015 年因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下调，导致利息总额变更为 30,194,534.71

元。

4、2015 年 12 月本公司所属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丰镇发电厂（以下简称“丰镇发电厂”）与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天成”）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丰镇发电厂将 5 号、6 号 2×20MW 火电机组及配套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向其融资 300,000,000 元，利息及手续费 30,931,854.83 元，按季度等额本金还款付息，租金期数共计 12 期。

（三十三）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专项治理款	122,864.80		122,864.80		
合 计	122,864.80		122,864.80		

（三十四）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合 计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资金	111,095,780.12	16,089,514.56	3,584,506.66		123,600,788.02	与资产相关
补贴大棚款和道路款及相应税金	10,323,824.02	122,864.80	793,419.40		9,653,269.4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21,419,604.14	16,212,379.36	4,377,926.06		133,254,057.44	

(三十五)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					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小 计	金 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168,640,592.00	54.56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168,640,592.00	54.56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2,639,104,408.00	45.44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5,807,745,000.00	1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639,104,408.00	45.44				3,168,640,592.00	3,168,640,592.00	5,807,745,00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5,807,745,000.00	100.00						5,807,745,000.00	100.00

注：公司控股股东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改限售股 3,168,640,592 股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全部解除限售。

(三十六)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1,150,895,361.59			1,150,895,361.59
二、其他资本公积	-321,795,184.76	832,670.37		-320,962,514.39
其中：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3,730,814.86	375,000.00		4,105,814.86
其他	-325,525,999.62	457,670.37		-325,068,329.25
合 计	829,100,176.83	832,670.37		829,932,847.20

注：本年资本公积的其他变动是由于海一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享有海一公司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资本公积发生变动。

(三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所 得 税 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3,020,878.72	2,579,981.34			2,398,397.09	181,584.25	-622,481.63

(三十八) 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89,824.83	21,200,000.00	26,967,773.64	4,822,051.19
维检费	16,594,128.76	40,280,000.00	55,634,041.30	1,240,087.46
合 计	27,183,953.59	61,480,000.00	82,601,814.94	6,062,138.65

注：1、本年魏家峁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按产量 5 元/吨计提安全生产费。

2、本年魏家峁公司根据《鄂尔多斯市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贯彻实施办法》按产量 9.50 元/吨计提维简费。

(三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7,953,677.61	118,106,363.03		1,046,060,040.64
任意盈余公积	288,856,556.02			288,856,556.02
合计	1,216,810,233.63	118,106,363.03		1,334,916,596.66

注：2015 年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元。

(四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847,305,647.6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760,055,027.45	2,847,305,647.6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9,146,530.39	1,362,501,284.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106,363.03	145,036,642.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5,394,100.00	1,161,549,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其他减少		143,166,261.97	
合计	2,295,701,094.81	2,760,055,027.45	

注：本公司根据 2015 年 6 月 24 日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774.5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合计 1,045,394,100.00 元。

（四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0,829,352,987.12	13,633,932,120.8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805,809,159.07	13,590,003,098.32
其他业务收入	23,543,828.05	43,929,022.49
营业成本	8,741,873,861.56	10,505,773,450.2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729,135,421.39	10,492,803,986.70
其他业务成本	12,738,440.17	12,969,463.53

（1）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0,142,814,390.18	7,867,990,402.58	12,416,334,824.26	9,300,687,660.53
热力	166,521,733.07	180,169,094.51	139,209,600.50	181,105,722.51
煤炭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995,846,335.44	1,004,825,825.55
其他	16,718,953.94	15,679,175.07	38,612,338.12	6,184,778.11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2）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0,142,814,390.18	7,867,990,402.58	12,416,334,824.26	9,300,687,660.53
热力	166,521,733.07	180,169,094.51	139,209,600.50	181,105,722.51
煤炭	479,754,081.88	665,296,749.23	995,846,335.44	1,004,825,825.55
其他	16,718,953.94	15,679,175.07	38,612,338.12	6,184,778.11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3）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6,035,256,660.29	5,347,455,585.44	6,750,016,709.87	5,643,192,431.54
东北电网地区	61,888,625.72	50,335,893.39	66,948,119.71	49,281,348.26
华北电网地区	4,708,663,873.06	3,331,343,942.56	6,773,038,268.74	4,800,330,206.90
合计	10,805,809,159.07	8,729,135,421.39	13,590,003,098.32	10,492,803,986.70

（4）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72,261,891.40	6,572,194,771.25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4,645,048,161.83	5,585,594,309.3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77,957,844.28	625,988,537.2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1,888,625.72	66,948,119.71
华能（天津）煤气化发电有限公司	43,076,923.08	
前 5 名客户收入总额	10,600,233,446.31	12,850,725,737.61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7.88	94.26

（四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506,481.88	27,341,759.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596,601.94	59,503,634.24
教育费附加	50,129,599.06	57,617,133.55
资源税	43,201,862.81	25,624,129.20
水利基金	1,939.57	
合 计	151,436,485.26	170,086,656.61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相关费用	5,083,234.16	5,590,361.47
职工薪酬	16,327,724.62	15,499,139.78
中介费	4,804,525.24	3,577,951.73
折旧及摊销费	662,424.95	1,137,203.65
税费	897,215.76	1,455,168.21
手续费	1,298,379.25	1,777,794.75
其他	226,499.34	1,366,294.39
合 计	29,300,003.32	30,403,913.98

（四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4,143,424.45	997,233,140.44
减：利息收入	4,209,726.69	7,500,941.76
汇兑损失	7,298,214.98	221,534.90
减：汇兑收益	9,797,801.26	6,965,494.86
担保费及手续费支出	8,830,959.64	9,003,697.19
合 计	906,265,071.12	991,991,935.91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82,944.14	2,150,936.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1,089.48	-645,028.0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5,231,142.80	124,898,971.89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9,365.6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注：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了 41.72%，主要是由于本年对脱硫、脱硝等环保改造拆除的设备计提减值准备较多所致。

（四十六）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9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8,719,133.30	291,556,357.63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1、分类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72,272.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9,544,415.39	8,905,316.57
其他	3,986,523.32	9,210,507.45

合 计	13,530,938.71	18,288,096.02
-----	---------------	---------------

续表：

项 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72,272.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9,544,415.39	8,905,316.57
其他	3,986,523.32	9,210,507.45
合 计	13,530,938.71	18,288,096.02

注：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分公司和子公司对施工单位违约形成的罚款收入、销售废旧物资取得的收入等。

2、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返还款	7,400,995.99	5,079,020.41	与资产相关
农业补贴款	793,419.40	860,318.66	与资产相关
维简费返还		2,965,977.50	与收益相关
供热补助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设施运行经费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544,415.39	8,905,316.57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10,000.00	60,000.00
其他	22,162,056.32	23,479,636.97
合 计	22,272,056.32	23,539,636.97

续表：

项 目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110,000.00	60,000.00
其他	22,162,056.32	23,479,636.97
合 计	22,272,056.32	23,539,636.97

注：其他项目主要为本公司所属的分公司和子公司扣减的上网电量脱硫价款。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5,777,038.45	498,018,036.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847,112.28	-14,225,587.48
合 计	326,929,926.17	483,792,449.0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数
利润总额	1,546,338,904.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0,471,070.11
非应税收入	-72,197,059.6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661,665.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886,344.03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324,789.87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64,998,418.81
其他	-3,445,776.83
所得税费用	326,929,926.17

（五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79,981.34		2,579,981.3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79,981.34		2,579,981.3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579,981.34		2,579,981.3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2,579,981.34		2,579,981.34

续表：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3,630.20		813,630.2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13,630.20		813,630.2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813,630.20		813,630.2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项 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813,630.20		813,630.20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现金流量表其他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08,929.46	7,500,941.76
政府补助、贴息、补偿款	16,089,514.56	11,100,000.00
往来收款	199,220,215.49	917,703,443.36
其他	5,290,150.07	22,563,870.97
合 计	224,808,809.58	958,868,256.0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和招待费	6,552,913.99	15,799,089.10
保险费	23,018,128.25	17,727,939.98
差旅费	10,616,678.01	9,187,270.13
劳务费	33,138,491.89	55,353,110.76
往来付款	324,683,165.98	1,140,261,637.31
排污费	39,939,633.53	69,543,779.55
安全生产服务费	38,644,407.00	42,846,040.00
土地使用费	102,204.00	77,155,793.00
其他	140,788,090.59	144,898,213.01
合 计	617,483,713.24	1,572,772,872.8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794,202.74	661,000,000.00
合 计	794,202.74	661,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1,170,145,222.68
子公司注销分配剩余资产		2,907,678.04
合计		1,173,052,900.72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融资租赁本息	464,913,208.30	388,711,134.64
发债手续费		3,000,000.00
应付票据贴息	3,948,833.30	2,815,555.55
委贷手续费	1,380,156.27	1,931,616.56
承销手续费	8,400,000.00	1,175,852.69
私募债发行登记服务费	100,000.00	634,422.00
其他	169,100.00	82,275.17
合 计	478,911,297.87	398,350,856.61

2、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9,408,978.16	2,069,030,338.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142,363.13	126,404,880.81
固定资产折旧	1,906,697,390.83	1,861,772,943.64
无形资产摊销	52,194,087.06	63,910,922.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646,577.52	38,151,45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910,474,797.81	1,005,217,353.11
投资损失	-733,744,819.21	-748,803,045.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8,847,112.28	-14,225,58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257,455,213.34	5,816,529.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66,118,990.67	308,913,725.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70,310,393.70	-374,439,983.61
其他		1,857,97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7,236,073.33	4,343,607,502.89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3,236,725.61	208,582,507.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883,884.35	-55,345,782.19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其中：库存现金	103,695.11	194,83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249,146.15	153,041,88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52,841.26	153,236,725.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046,88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963,868.97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38,924,131.03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88,420.11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8,420.11

（五十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1、本公司不存在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

2、本年资本公积的其他变动 457,670.37 元，是由于海一公司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享有海一公司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动从而导致资本公积发生变动。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应收票据	12,000,000.00	质押用于应收票据保证金
应收账款	272,763,291.82	质押借款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合 计	284,763,291.82	

(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549.63	6.4758	35,938.38
欧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欧元	749,700.05	7.0952	5,319,271.78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5,322,658.93	7.0952	37,765,329.65
港币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45.00	4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92.96	92.9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40.00	4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武川县	武川县	环保材料石灰石加工与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销售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51.00	投资设立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煤矿机械设备销售；煤炭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3.00	53.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注：本公司对丰泰公司、京达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50%但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丰泰公司 45%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丰泰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丰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2) 本公司持有京达公司 40%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京达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京达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	60.00	54,397,368.88	91,806,509.46	407,068,421.32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00	47.00	86,254,830.40	107,224,173.29	729,798,408.4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196,392,838.52	287,642,477.79	1,494,762,274.94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180,369,260.74	250,453,740.38	758,754,919.7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83,461,196.92	329,406,509.17	1,595,939,388.11	135,462,488.62
非流动资产	1,229,740,256.61	1,905,997,481.17	5,970,385,684.48	3,948,186,949.88
资产合计	1,313,201,453.53	2,235,403,990.34	7,566,325,072.59	4,083,649,438.50
流动负债	631,638,059.72	628,824,636.92	860,582,145.67	1,336,770,010.44
非流动负债	3,116,024.95	53,816,782.35	3,655,207,671.94	1,198,400,000.00
负债合计	634,754,084.67	682,641,419.27	4,515,789,817.61	2,535,170,010.44
营业收入	705,547,650.22	1,417,661,440.21	3,635,362,829.69	1,661,594,568.89
净利润	90,662,281.47	183,520,915.75	400,801,711.27	368,100,532.12
综合收益总额	90,662,281.47	183,520,915.75	400,801,711.27	368,100,532.12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263,435,875.09	142,060,535.37	1,135,707,907.25	696,814,877.64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35,858,248.45	321,622,682.89	2,355,128,650.63	207,747,724.36
非流动资产	1,318,193,671.94	1,957,231,131.57	6,286,992,034.84	4,176,295,443.54
资产合计	1,354,051,920.39	2,278,853,814.46	8,642,120,685.47	4,384,043,167.90
流动负债	541,538,492.29	587,991,087.92	1,314,954,004.95	1,360,534,189.56
非流动负债	71,717,491.61	93,484,532.31	4,090,407,671.94	1,332,000,000.00
负债合计	613,255,983.90	681,475,620.23	5,405,361,676.89	2,692,534,189.56
营业收入	728,763,016.38	1,757,983,690.50	4,446,771,163.36	2,110,553,897.33
净利润	51,948,856.84	253,485,043.23	652,250,516.52	567,922,313.78
综合收益总额	51,948,856.84	253,485,043.23	652,250,516.52	567,922,31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 量	165,900,488.64	250,767,176.30	1,547,265,741.36	840,053,352.04

4、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存在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5、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对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 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 多斯市	发电、供热	30.00	30.00	权益法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火力发电	49.00	49.00	权益法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 公司	内蒙古包头 市	内蒙古包头 市	发电、供热	25.00	25.00	权益法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内蒙古乌兰 察布盟	火力发电	25.00	25.00	权益法

注：本公司不存在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 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62,631,628.84	609,169,643.01	217,445,419.41	437,937,867.79
非流动资产	2,892,610,418.89	6,892,822,153.71	2,055,786,672.95	6,509,712,809.05
资产合计	3,155,242,047.73	7,501,991,796.72	2,273,232,092.36	6,947,650,676.84

项 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负债	913,976,710.29	2,381,415,001.61	513,558,366.04	2,269,587,515.54
非流动负债	792,821,287.97	1,855,148,134.54	1,060,537,679.50	4,361,134,753.91
负债合计	1,706,797,998.26	4,236,563,136.15	1,574,096,045.54	6,630,722,269.45
少数股东权益			2,889,498.77	-186,631,917.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8,444,049.47	3,265,428,660.57	696,246,548.05	503,560,324.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4,533,214.84	1,600,060,043.68	174,061,637.01	125,645,281.1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4,533,214.84	1,600,060,043.68	174,061,637.01	125,645,281.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421,650,004.40	3,756,010,820.02	830,936,512.33	2,203,618,660.16
净利润	196,735,944.66	660,061,318.33	149,476,999.89	85,964,575.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6,735,944.66	660,061,318.33	149,476,999.89	85,964,575.50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3,947,330.29	365,083,006.46	75,131,978.91	

续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16,952,463.73	873,716,339.06	469,590,409.92	525,725,118.85
非流动资产	3,055,761,684.37	7,461,990,375.27	2,118,323,252.55	6,896,294,823.21
资产合计	3,472,714,148.10	8,335,706,714.33	2,587,913,662.47	7,422,019,942.06
流动负债	1,074,055,002.89	3,369,654,838.26	689,686,178.84	2,523,607,080.63
非流动负债	933,793,272.76	1,615,617,173.71	1,050,980,521.07	4,670,173,029.54
负债合计	2,007,848,275.65	4,985,272,011.97	1,740,666,699.91	7,193,780,110.17
少数股东权益				-167,934,813.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64,865,872.45	3,350,434,702.36	847,246,962.56	396,174,645.6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1,811,740.64	99,043,661.40
调整事项				
--商誉				

项 目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9,459,761.73	1,641,713,004.14	211,811,740.64	99,043,661.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23,131,289.10	4,177,589,156.39	909,008,000.88	2,508,929,720.86
净利润	236,841,964.04	644,617,974.05	148,067,222.59	121,097,096.5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6,841,964.04	644,617,974.05	148,067,222.59	121,097,096.57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5,859,563.20	323,225,919.61	5,000,000.00	

3、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654,144.32	49,305,652.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51,508.52	-82,256.47
--净利润	-955,248.65	-75,748.7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55,248.65	-75,748.71

4、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5、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联营企业名称	前期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份额	本年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9,171.14	-16,614.18	-3,975,785.32
合 计	-3,959,171.14	-16,614.18	-3,975,785.32

6、本公司不存在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本公司不存在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8、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三）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四）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一公司 2015 年发生回购股份，导致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海一公司的股份增加了 8.99 个百分点，年末持股比例达到 92.96%。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金 额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32,196,943.00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196,943.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464,853.53
差额	1,732,089.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57,670.3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每年对各种风险进行评估并制定出应对措施，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及所属子分公司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受监管的银行及金融机构，其中一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一家为本公司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在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董事会、监事会中担任重要职务。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作为火电及煤炭企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

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本公司将紧盯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0,751,948.75			30,751,948.75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751,948.75			30,751,948.7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0,751,948.75			30,751,948.75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751,948.75			30,751,948.75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 衍生金融负债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年末，本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辽宁成大（600739）和华润双鹤（600062）的股票，其年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截止 2015 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之收盘价确定。

3、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4、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5、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情况。

6、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的变更。

7、本公司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 15 号	见注释	10,000,000,000.00	56.63	56.63

注：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最终控制方情况：

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国有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4 号	见注释	20,000,000,000.00

注：实业投资经营及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从事信息、交通运输、新能源、环保相关产业及产品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销售。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热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锋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海二公司之股东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燃煤、材料	协议价	1,649,284,686.30	1,624,414,029.38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燃煤	协议价	236,022,597.45	138,279,192.98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热	政府批准定价	8,743,444.08	7,977,376.61
内蒙古铨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协议价	3,057,068.91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燃煤	协议价	188,390,298.37	816,108,808.54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燃杂费	协议价		4,092,197.53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协议价	3,262.14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设备、接受劳务	协议价	48,607,818.73	265,002,773.82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接受劳务等	协议价	36,149,385.02	26,786,956.2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设备	协议价	475,449.28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252,495,235.80	311,440,153.2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26,467,301.54	30,595,720.37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4,320,000.00	4,320,000.00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7,405,660.16	10,667,951.41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9,893,010.55	13,532,555.47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2,783,018.86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940,000.0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47,169.81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1,669,811.33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1,719,100.00
合 计				2,473,972,199.47	3,257,719,834.49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燃煤、材料等	协议价	477,858,144.28	594,241,369.01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燃煤	协议价		406,313,812.54
呼和浩特科林城发电热力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热	政府批准定价	7,241,563.96	3,081,408.14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5,811.97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电	协议价		38,854,820.5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培训费	协议价	99,700.00	31,747,168.26
锡林浩特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培训费	协议价	23,207.54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销售热	协议价	40,029,988.70	50,131,138.94
合 计				525,258,416.45	1,124,369,717.40

(3) 上大压小补偿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大压小补偿	上大压小补偿	协议价	76,630,600.00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大压小补偿	上大压小补偿	协议价	94,051,200.00	
合 计			协议价	170,681,800.00	

(4) 关联交易内容的说明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政策、条款和条件等参照无关联第三方的定价政策、条款和条件之后协商确定。

2、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包二土地	协议价	1,857,970.00	1,857,970.0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丰镇土地	协议价	1,807,776.01	3,615,552.00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办公楼	协议价	2,850,000.00	2,85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车皮	协议价		11,123,931.6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公司	办公楼、专用铁路线	协议价	14,400,000.00	14,40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公司	车皮	协议价		24,000,000.00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07/3/21	2016/12/31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98,850,000.00	2004/4/29	2022/8/29	否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2007/6/21	2017/3/9	否
合 计		2,364,850,000.00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关联方名称	本年提供贷款本金	本年偿还贷款本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0.00	2,46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合 计	1,340,000,000.00	2,760,000,000.00

(2) 利息和手续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内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0,730,293.59	55,858,829.24	委托贷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670,493.04	16,472,666.68	借款利息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36,952.93	6,969,564.93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59,072.94	1,931,616.56	手续费支出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4,689,138.89	29,963,812.50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等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4,565,458.33	121,369,375.00	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1,570,569.00	7,126,206.00	资金占用费
合 计	369,121,978.72	239,692,070.91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年交易额	上年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资产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资产	评估值		149,811,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股权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股权	评估值		897,077,000.00

8、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452.93 万元	384.14 万元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 万元以上]	9	7
[15~20 万元]		1
[10~15 万元]		
[10 万元以下]	4	8

9、关联方承诺

无。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222,967.28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1,152.00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09,060.00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43,416,569.77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4,103,462.07		83,048,998.34	
内蒙古蒙华乌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65,333,229.35		147,375,780.11	
预付款项：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403.40	
合 计			829,403.40	
其他流动资产：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9,825.32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59,191,960.19	283,187,045.13
内蒙古电力燃料公司		141,944,958.22
北方联合电力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61,476,044.10	173,254,697.33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19,100.00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2,795.40	10,087,964.61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0,075.00	
内蒙古锋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96,905.57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5,489,810.00	10,322,41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8,050.90	225,270.86
神华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961,601.23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	1,060,000.00	400,000.00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960,000.00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	
内蒙古集通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0,468.6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431,106,109.76	624,143,047.38
其他应付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5,673,064.76	186,605,129.88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9,453,278.82	20,000.0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0,866,721.00	15,690,064.00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16,360,000.00	16,360,000.0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宝日希勒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358,236.67	12,358,236.67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130,000.00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31,488.00	680,270.00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9,974,485.64	112,332,477.64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
内蒙古锐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8,098,390.00	13,500,000.0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70,000.00	
西安能泰高新技术总公司	130,00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62,679.22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600,000.00	
苏州华瑞能泰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2,490,000.00	2,600,000.00
合 计	333,118,344.11	373,876,178.19
短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40,000,000.00	2,30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1,040,000,000.00	2,600,000,000.00
应付利息：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803,154.46	4,619,063.7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2,541.66	487,666.68
合 计	1,055,696.12	5,106,730.42
应付股利：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合 计	186,014,480.70	152,412,026.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5,450.00	160,000,000.0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7,197,500.00	114,529,375.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1,791,319.65	115,424,773.70
合 计	335,554,269.65	389,954,148.70
长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46,565,45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2,802,500.00	185,470,625.0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94,496,891.22	160,214,401.99
合 计	387,299,391.22	345,685,026.99

十一、 股份支付

无。

十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项 目	内 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48,464,7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差错更正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重要资产转让和置换

无。

（四）终止经营

无。

（五）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按经营区域确定报告分部。主要考虑每个报告分部面向不同区域的电网公司提供电，

且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市场策略而需要单独的管理，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不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内蒙古电网地区分部、东北电网地区分部及华北电网地区分部，由于魏家峁公司煤炭客户主要分布在内蒙古电网地区，因此本期将其由华北电网地区分部，重新划分至内蒙古电网地区分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 本年及年末报告分部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东北电网地区	华北电网地区	内蒙古网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61,888,625.72	5,296,957,398.58	6,459,732,936.99	-989,225,974.17	10,829,352,987.1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1,888,625.72	4,715,075,620.20	6,052,388,741.20		10,829,352,987.1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81,881,778.38	407,344,195.79	-989,225,974.17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45,025,685.91
三、资产减值损失		97,418,321.89	81,724,041.24		179,142,363.13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38,807,584.37	785,837,421.17	1,149,463,191.03	-267,851.63	1,973,840,344.94
五、利润总额	11,556,547.90	970,619,216.16	1,430,450,233.99	-866,287,093.72	1,546,338,904.33
六、所得税费用		201,716,972.77	125,212,953.40		326,929,926.17
七、净利润	11,556,547.90	768,902,243.39	1,305,237,280.59	-866,287,093.72	1,219,408,978.16
八、资产总额	743,331,489.79	11,649,974,511.09	39,590,036,225.20	-13,768,749,802.60	38,214,592,423.48
九、负债总额	743,331,489.79	7,050,959,828.05	21,546,481,263.26	-4,834,740,933.24	24,506,031,647.86

(2) 上年及年初报告分部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东北电网地区	华北电网地区	内蒙古网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66,948,119.71	7,553,595,122.47	7,728,559,107.67	-1,715,170,229.04	13,633,932,120.8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6,948,119.71	6,795,299,671.92	6,771,684,329.18		13,633,932,120.81
分部间交易收入		758,295,450.55	956,874,778.49	-1,715,170,229.04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7,261,387.52		457,261,387.52
三、资产减值损失		60,500,666.16	65,904,214.65		126,404,880.81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39,056,953.27	1,033,015,971.33	893,888,219.55	-267,851.63	1,965,693,292.52
五、利润总额	-5,680,512.80	1,408,413,184.51	2,115,084,467.90	-964,994,351.94	2,552,822,787.67
六、所得税费用		323,016,256.57	160,776,192.52		483,792,449.09
七、净利润	-5,680,512.80	1,085,396,927.94	1,954,308,275.38	-964,994,351.94	2,069,030,338.58
八、资产总额	810,208,118.14	22,626,464,541.09	31,406,357,207.95	-16,069,825,948.95	38,773,203,918.23
九、负债总额	810,208,118.14	12,944,552,493.03	18,026,143,594.42	-7,329,736,862.34	24,451,167,343.25

(六)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962,064.69	97.77		168,962,064.6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6,112.79	0.40		696,112.79
其中：账龄组合	696,112.79	0.40		696,112.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6,221.04	1.83		3,156,221.04
合 计	172,814,398.52	100.00		172,814,398.52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662,177.60	94.42		239,662,177.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51,361.23	4.00		10,151,361.23
其中：账龄组合	10,151,361.23	4.00		10,151,361.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12,632.55	1.58	770,132.55	3,242,500.00
合 计	253,826,171.38	100.00	770,132.55	253,056,038.83

注：年末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 31.71%，主要原因为本年发电量下降和电价下降双重因素导致。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或原因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4,218,987.89			应收电费不计提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	57,402,538.15			集团内关联方不计提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12,481,303.16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公司	9,555,546.03			应收电费不计提
直供非居民热费	5,303,689.46			预计可以收回
合 计	168,962,064.69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96,112.79	100.00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696,112.79	100.00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151,361.23	100.00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10,151,361.23	100.00	

4、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770,132.55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770,132.55
(1) 转回或回收金额			
(2) 转出金额			770,132.55
4. 年末余额			

5、本公司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6、本年无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7、年末余额前 5 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4,218,987.89		48.7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丰镇发电厂	关联方	57,402,538.15		33.22%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关联方	12,481,303.16		7.2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55,546.03		5.53%
直供非居民热费	非关联方	5,303,689.46		3.07%
合 计		168,962,064.69		97.77%

8、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9、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 别	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9,275,185.80	99.39		2,099,275,185.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3,631.42	0.12	1,833,341.05	870,290.37
其中：账龄组合	2,703,631.42	0.12	1,833,341.05	870,290.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49,780.54	0.49	1,408,167.45	8,841,613.09
合 计	2,112,228,597.76	100.00	3,241,508.50	2,108,987,089.26

续表：

类 别	年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 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8,271,650.70	99.06		2,088,271,650.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42,119.15	0.31	1,956,861.05	4,585,258.10
其中：账龄组合	6,542,119.15	0.31	1,956,861.05	4,585,258.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99,469.37	0.63	1,284,647.45	12,014,821.92
合 计	2,108,113,239.22	100.00	3,241,508.50	2,104,871,730.72

2、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或原因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632,688,370.0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441,443,445.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420,791.65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5,273,958.75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9,534,274.19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165,450.01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丰镇发电厂多种经营公司	22,604,937.39			预计可以收回
深能北方（兴安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747,193.53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96,764.96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合 计	2,099,275,185.8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6,700.00	3.21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867,346.96	32.08	433,673.48
5 年以上	1,749,584.46	64.71	1,399,667.57
合 计	2,703,631.42	100.00	1,833,341.05

续表：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801,667.73	58.11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4 年（含 4 年）	867,346.96	13.26	433,673.48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1,873,104.46	28.63	1,523,187.57
合 计	6,542,119.15	100.00	1,956,861.05

4、本年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 年初余额		1,956,861.05	1,284,647.45
2. 本年增加金额			123,520.00
（1）计提金额			123,52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123,520.00	
（1）转回或回收金额		123,520.00	
（2）核销金额			
4. 年末余额		1,833,341.05	1,408,167.45

5、本公司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6、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7、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本息	2,050,334,689.19	2,033,288,664.45
往来款	37,322,531.40	43,417,075.54
工程款	15,747,193.53	15,747,667.67
水费	4,662,187.09	4,662,187.09
社会保险费	2,491,466.62	5,807,233.73
其他	954,973.61	925,443.04
押金	608,000.00	608,000.00
燃料款	107,556.32	3,656,967.70
合 计	2,112,228,597.76	2,108,113,239.22

8、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 5 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2,688,370.01		29.9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441,443,445.31		20.90%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50,420,791.65		16.59%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55,273,958.75		12.09%
内蒙古蒙海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49,534,274.19		11.81%
合 计		1,929,360,839.91		91.34%

9、本公司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本公司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子公司投资	9,028,961,329.87	8,713,861,329.87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2,389,954,320.99	2,442,215,950.74
小 计	11,418,915,650.86	11,156,077,280.6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 计	11,238,915,650.86	10,976,077,280.61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1.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84,971,522.00	184,971,522.00			184,971,522.00
2.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8,704,800.00	188,704,800.00			188,704,800.00
3.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3,805,300.00	143,805,300.00			143,805,300.00
4.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60,400,000.00	1,060,400,000.00			1,060,400,000.00
5.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6.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0
7.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8,848,500.00	518,848,500.00			518,848,500.00
8.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157,872,935.37	4,842,772,935.37	315,100,000.00		5,157,872,935.37
9.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1,898,115.45	871,898,115.45			871,898,115.45
10.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9,660,157.05	719,660,157.05			719,660,157.05
合 计	9,028,961,329.87	8,713,861,329.87	315,100,000.0		9,028,961,329.87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中：1.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6.武川县蒙电环保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9.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合 计		18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或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8,255,400.00	439,459,761.73		59,020,783.41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42,372,300.00	1,641,713,004.14		323,430,046.00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212,768,386.66		36,425,229.26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3,233,000.00	98,969,145.37		26,301,135.76		375,000.00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3,264,902.14		232,132.63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50,0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296,350.70		-153,652.98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80,000.00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44,139.12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185,849.05		
合 计	1,806,090,700.00	2,442,215,950.74	6,500,000.00	445,025,685.91		375,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净额	备 注
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947,330.29	434,533,214.85			434,533,214.85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5,083,006.46	1,600,060,043.68			1,600,060,043.68	
内蒙古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75,131,978.91	174,061,637.01			174,061,637.01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645,281.13			125,645,281.13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497,034.77			3,497,034.77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44,400.00			43,744,400.0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142,697.72			2,142,697.72	
北京青鸟蒙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2,455,860.88			2,455,860.88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3,814,150.95			3,814,150.95	
合 计	504,162,315.66	2,389,954,320.99			2,389,954,320.9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09,755,424.99	1,799,033,231.5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98,151,685.47	1,482,505,053.2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11,603,739.52	316,528,178.33
营业成本	1,629,502,351.84	1,644,629,312.5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20,716,430.03	1,334,395,001.35
其他业务成本	8,785,921.81	310,234,311.24

(1) 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577,790,830.06	1,585,108,356.94	1,440,149,602.42	1,331,448,921.54
热力	45,563,704.23	35,608,073.09	10,608,282.55	2,946,079.81
其他	74,797,151.18		31,747,16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1,577,790,830.06	1,585,108,356.94	1,440,149,602.42	1,331,448,921.54
热力	45,563,704.23	35,608,073.09	10,608,282.55	2,946,079.81
其他	74,797,151.18		31,747,16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3) 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内蒙古电网地区	1,636,263,059.75	1,570,380,536.64	1,415,556,933.52	1,285,113,653.09
东北电网地区	61,888,625.72	50,335,893.39	66,948,119.71	49,281,348.26
合计	1,698,151,685.47	1,620,716,430.03	1,482,505,053.23	1,334,395,001.35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5,902,204.34	1,373,201,482.7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7,073,727.56	335,178,832.44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61,888,625.72	66,948,119.71
主要客户收入总额	1,654,864,557.62	1,775,328,434.86
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96.79	98.68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5,025,685.91	457,261,387.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99.8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8,598,009.50	291,300,495.46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866,554,945.35	965,262,203.57
合 计	1,600,178,640.76	1,713,809,386.75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544,415.39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收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85,533.00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8,741,117.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4,482.40

项 目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68,617.99
合 计	-5,296,982.01

2、本公司本年无《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 年	上 年	本 年	上 年	本 年	上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8	11.76	0.12	0.23	0.12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3	10.28	0.12	0.21	0.12	0.21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2日

(此页为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签字页)

本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吴景龙

日期: 2016年4月22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彤

日期: 2016年4月22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乌兰

日期: 2016年4月22日